# 公安局队伍顽瘴痼疾整治总结三篇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眉眼如画 更新时间：2024-07-01

*公安局是公安机关的组织形式，是主管公安工作的政府下设职能部门。公安局按级别通常有：直辖市公安局、省会城市公安局、地级市公安局、县级公安局，除县级公安局外，前几者均可按城市的区下分区分局。下面是为大家带来的公安局队伍顽瘴痼疾整治总结三篇，希望...*

公安局是公安机关的组织形式，是主管公安工作的政府下设职能部门。公安局按级别通常有：直辖市公安局、省会城市公安局、地级市公安局、县级公安局，除县级公安局外，前几者均可按城市的区下分区分局。下面是为大家带来的公安局队伍顽瘴痼疾整治总结三篇，希望能帮助到大家![\_TAG\_h2]　　公安局队伍顽瘴痼疾整治总结一篇

　　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在省厅、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和正确指导下，XX公安分局坚持把教育整顿作为“一号工程”和首要政治任务，紧紧聚焦“四句话、十六字”总要求，紧紧围绕省厅党委“五自三为三步”总思路，紧紧盯住“全国知名全省一流”总目标，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关键少数，压实主体责任，铲除顽瘴痼疾。

>　　一、以“三高布局”重点谋划推进

　　一是高站位部署。分局党委高度重视，着力统一全警思想认识，自觉对表对标上级部署，主动抓好贯彻落实，合力打好攻坚之战，共召开x次党委会、x次教育整顿推进会，主要领导先后x次向高新区、xx园区主要领导主动汇报教育整顿开展情况。

　　二是高标准策划。坚持用上级的系列指示精神统一思想、明确任务，并针对高新队伍实际状况找准病灶，制定了“1+N”工作方案，在完成规定动作基础上，创新自选动作，出台《学习资料汇编》《党委班子成员问题查究表》《查纠问题五项问责规定》等，明确“八类”重点学习内容和“六类”重点排查内容。

　　三是高强度推动。成立由分局党委书记、局长xx为组长教育整顿专班，组建了x个工作小组。建立例会、信息、联系、督查、清单、宣传“六项制度”，制定责任、学习、问题、整治“四张清单”，部署开展教育整顿“铁纪系列”督察行动，走访党政部门领导x余人次、约谈部门负责人x人，重点通报整改x类x个问题。

>　　二、以“三学教育”筑牢思想根基

　　一是理论学习掀热潮。坚持领导带头学，采取每周组织集中学习、深入支部讲授党课、组织理论座谈交流等方式，组织集中学习x次、集中研讨交流x次，党委班子成员为各支部讲授党课x次。坚持分层区分学，制定下发教育整顿学习清单，分党委班子、中层干部、政工干部、民警和辅警x个层次，建立了分类学习清单和统一学习清单。坚持创新方式学，深化巩固“学习强国”等平台学习，开展印发专题学习资料、举办专题讲座、举办应急应会知识竞赛、制作教育整顿展板、开展主题教育征文等系列活动，利用市局教育整顿测试系统，组织全局民辅警开展线上测试，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二是典型学习添热情。把弘扬“先进精神”作为教育整顿的重要任务，深入梳理挖掘在疫情防控、抗洪抢险、国庆安保和默默奉献等工作涌现出的先进典型，选树先进集体x个，对x名个人实施战时奖励，发动号召大家做到“让优秀成为一种习惯、让卓越成为一种追求、让担当成为一种命”。

　　三是警示学习聚热点。组织全警观看《xx警鉴III》，把身边案例当教科书，用身边人身边事警示教育全警。组织开展坚守政治底线、提升意识潜力，坚守队伍底线、提升队伍活力，坚守执法底线、提升执法能力“坚守三线、提升三力”大讨论，推动警示教育入脑入心入魂。

>　　三、以“三查结合”顶格查纠肃清

　　一是全面自查与点名抽查相结合。结合实际制定《自查事项报告表》，组织民辅警逐人填报，全面、如实说明情况，并逐人签订承诺书。对记不清、说不明、拿不准的问题，分局从“四个层级”开展全面谈心谈话，做到把不足谈开、把问题谈透、把根源谈明；对已经初步掌握的问题，通过个别点名谈话，提醒当事人，鼓励其如实主动交待问题。目前，分局开展谈心谈话共计x人次，主动说明问题人数x人。

　　二是专项清查与案件核查相结合。采取公布举报电话和网络邮箱等方式，扩大线索收集渠道，紧紧围绕教育整顿工作方案确定的x大顽瘴痼疾，及重点案件评查、执行不力、执法违规和干警失职渎职问题，开展专项清查行动。由局领导亲自带队，通过查阅案件卷宗、接处警台帐、涉案财务管理台帐等资料，实行一问题一专班。目前分局已自查案件x余件，其中发现执法问题x个，均已全部纠正。

　　三是突击检查与对抗式督察相结合。以“三不两直”的方式集中查找警容风纪、内务卫生、窗口服务、接处警规范等方面的突出问题，由局领导带队深入机关各部门和派出所开展突击检查，并把督查过程制作成“督查警示片”，组织全体民辅警观看，促进全局上下直面问题，反思问题，整改问题。通过对抗式督察，对派出所接处警工作的出警速度、出警着装、警用装备管理使用等方面进行了现场督察，既提升督察效能，又达到检验目的。

>　　四、以“三度融合”升华业务实绩

　　一是坚持与公安业务深度融合。坚持把教育整顿与平安高新、平安警队“两个平安”同抓共促。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共侦破部督案件x起、在侦省督案件x起，联动开展整治突出治安问题x次、联动执勤执法x次，整治社会治安突出问题x个；x月份接报警情x起，同比下降x%，刑事发案同比下降x%，治安案件查处同比上升x%。

　　二是坚持与队伍建设深度融合。以教育整顿推动队伍建设提质增效，组织全局民（辅）警参加上级培训x次、x次邀请专家和市局业务标兵来分局授课，着力提升能力素质；组织开展辅警择优选聘工作，将思想品德好、能力素质强、自身要求严的x名辅警选聘到各个工作岗位，着力增强力量建设；在全省率先进行辅警竞争上岗，将x名辅警选配到适合的岗位，初步实现了“人岗相适”，着力增强队伍活力；出台下发辅警改革x个方案，构建竞争激励机制，着力激发干事创业激情。

　　三是坚持与公安改革深度融合。坚持把教育整顿与推动公安改革结合起来。在机关警务运行改革上，组建了情指合成作战、政治工作、公安宣传、执法监督四个中心，进一步优化机关职能、提升工作效能。积极运行“1+N”模式，通过招录专业辅警，在分局机关建立“1民警+N辅警”运行模式，充分发挥辅警在文职、后勤保障岗位上的主力军作用，置换释放警力充实基层。在基层警务改革上，积极推进“特巡警下沉”和“机关+派出所”结对捆绑，实现了“警力编制无增长、警力效能新突破”。

>　　五、以“三项问诊”分类靶向革新

　　坚持刮骨疗毒、推动自我革命，全警按照市局关于自纠自查对标3大类14项问题，采取对照标准自我找、召开大会群众提、个别谈话领导点等方式，人人形成了专项自查报告，个人查找出4大类16个方面的问题，部门查找出3大类12个方面问题，并采取针对性措施认真加以整改。一是问诊于“警”，刀刃向内践行从严治警。先后召开教育整顿专题学习研讨会、动员部署会、推进会、政治督察工作动员会等会议，以聚焦政治建警、全面从严、解决问题、素质提升四个方面为抓手，多措并举扎实推进教育整顿，积极组织开展自我剖析与批评活动，要求全体民、辅警晒工作“成绩单”，“红脸出汗”，发现自身问题、短板，拿出补短板、堵漏洞、见成效的管用措施。二是问诊于“民”，优化措施提高服务水平。以基层社会治理为出发点，对辖区基层所队开展队伍建设集中整训活动，从警风警纪、接警处警、群众意见箱、便民服务窗口等内容方面明确工作要求。采取党委班子成员包保调研解决社区基层治理问题，按照“一村（区）一警”建设，实行1名机关民警+1名派出所民辅警+2个工作小组+N名红袖标、巡防队员“1+1+2+N”模式，推动警力下沉、警务前移。坚持开门纳谏听建议，设立收集人民群众意见箱，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自觉接受群众的批评和监督。三是问诊于“企”，警企联动护航园区安全。坚持警企共建共治共享，成立分局“警企共建办”，探索“警企中心+社区警务室”新阵地，切实为企业发展护航；建立社区联防队与企业保安队联勤联防制度，实行划片包干责任制服务企业；定期走访企业主动“问诊”，并“对症下药”，提供“定制”服务，以求达到解决问题的目的，努力构建警企业共建共治共享新局面。

**公安局队伍顽瘴痼疾整治总结二篇**

　　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试点工作开展以来，灵宝市人民检察院围绕“六大顽瘴痼疾”，弘扬自我革命精神，深入自查自纠，切实整治顽瘴痼疾。现将我院“六大顽瘴痼疾”整治情况公布如下：

　　通过深入学习教育提高检察干警查纠问题的思想自觉和政治自觉，采取问卷调查、谈心谈话、案件评查、座谈走访等方式，对照“六大顽瘴痼疾”，共查找出3个方面4个问题。其中，违反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问题1个，检察人员经商办企业问题2个，离职检察人员违规担任律师问题1个。对查找出的上述问题，我们坚持边查纠边整改，立行立改，整改一个销号一个，确保整治到位。截止10月18日，4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完成制度机制建设3项。

>　　一、违反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问题

　　存在问题：个别干警在办理案件时，对有人打听案情未按规定及时报告；个别人员填报内容不完整，没有详细记录被记录填报对象基本情况及简要情况等主要内容，不能全面反映过问情况。

　　整治成效：1、组织集中补报。对干警填报的39件记录报告逐一进行核查，并组织干警对以前漏报的进行集中补报，干警共补报过问检察办案事项等16起。从填报工作开始至今，共填报过问检察办案事项39件，其中，领导班子成员填报9件，第一检察部10件，第二检察部13件，第三检察部3件，第五检察部未检部门2件，综合业务部2件。

　　2、针对核查发现的个别干警对记录报告内容范围把握不准、填报不及时不规范等问题，编印《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制度汇编》，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在机关一楼大厅显示屏滚动播放“三个规定”有关内容，教育引导广大检察人员全面了解和准确把握记录报告的规定要求；

　　3、针对了解到的部分干警存在畏难情绪、不想不愿填报等问题，加强警示教育，制作专用保密信封打消干警思想顾虑，强化记录报告自觉；

　　4、针对当前司法办案外部环境现实状况，为全体干警开通防止干预过问案件的特制手机彩铃，设立专门的律师会见室，配备同步录音录像设备，防范外界干扰。

　　5、出台《常态化推进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及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工作细则》，规范填报事项、填报程序及办案人员线上线下填报要求，细化学习教育、责任分工、督导检查、结果运用、追究问责等日常管理。

>　　二、违规经商办企业问题

　　存在问题：经排查发现，存在个别聘用人员的家人在聘用人员不知情的情况下用其身份证注册商店的情况（目前已注销或变更）；个别聘用人员存在担任过公司监事职务的情况（目前已注销）。

　　整治成效：1、全面采集检察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信息，协调市场监管局对经商办企业情况进行认真比对核查，对2名存在经商办企业情形、1名存在在企业担任监事职务情形的书记员进行谈话提醒。目前，3名同志均已主动注销名下企业或辞去所任职务。

　　2.接受社会监督。设立举报信箱，公布举报电话、邮箱，受理群众投诉和举报，多渠道排查违规经商办企业情况。班子成员带队广泛走访，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全面收集检察人员及其亲属经商办企业等方面的问题。

　　3、出台《检察人员及其配偶、检察人员子女及其配偶经商信息查询通报制度》，加强动态信息监管。组织检察人员及其亲属按人员类别分别签订承诺书，就不违规经商办企业、不违规参股借贷、不违规从事经营活动作出承诺。承诺书留存政治部备查。

　　4、出台《灵宝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干警职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规定》，并和灵宝市公安局、灵宝市司法局、灵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灵宝市房管局等单位建立联系制度，由检察院将检察人员基本身份信息通报给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检察人员是否经商办企业等情况进行核查，达到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事的目的，实现了“当下改”与“长久立”一体推进。

>　　三、司法人员离职后违规担任律师情况

　　存在问题：经自查发现，存在离职检察人员担任律师，代理我院办理的案件的情况，目前已将排查出的情况及时向司法局通报。

　　整治成效：1、层层进行甄别核实，对发现的离职人员涉嫌违规担任我院所办案件的律师的线索，及时向市司法局进行通报；

　　2、关口前移，出台规定，在办理检察人员离职手续时，同步签订不违规担任律师或法律顾问充当司法掮客承诺书；

　　3、建立与律协、企业等行业部门的联络沟通机制，常态化跟进掌握离职人员从业状况，实现信息共享、动态管控。

　　抓好顽瘴痼疾整治工作，是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关键环节、成败之举，也是灵宝检察院必须承担的政治责任，必须履行的时代使命。下一步，我们将以更强的担当、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作风，扎实做好试点各项工作，努力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答卷”。

**公安局队伍顽瘴痼疾整治总结三篇**

　　xx县公安局坚持队伍教育整顿开展整治顽瘴痼疾工作，为及时倾听广大群众的意见和建议，以鲜明的政治态度、过硬的整治措施，扎实的工作作风，全力开展好教育整顿这一刀刃向内、刮骨疗毒式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动作为，不断拓宽问题线索来源渠道，提升队伍监督管理实效。

>　　一、发挥信访作用，深入挖掘线索

　　发挥信访主渠道作用，建立来信、来访、来电、网络、微信“五位一体”线索举报体系，在县电视台、“平安xx”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公开监督举报电话、邮箱、公众号，设立举报箱5个，规范受理群众举报，从中挖掘问题线索。

>　　二、提升工作效率，仔细摸排线索

　　加强与各科、所、队的协调联动，重要问题线索及时上报，随时处置。把发现问题的数量、质量和移送成案率作为一项重要指标，对各个科、所、队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考核。

>　　三、注重日常监督，积极查找线索

　　聚焦监督职能，在日常的纪律作风监督检查和专项督察中，以发现问题为目的，认真开展明察暗访、网上督察，在发现问题线索上下功夫。同时，驻纪检组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在日常监督中积极查找问题线索。

　　安排专人负责，定期搜集群众反映强烈、涉及党员领导干部的舆论热点信息，从中发现问题线索。

>　　四、实行台账管理，严防遗失线索

　　所有案件线索的排查和移送在县局党委和驻局纪检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业务上接受县纪委监委的指导和监督。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